

神召會禮拜堂講壇回應

講題：新年蒙福

講員：梁舜安牧師

經文：腓 3:13-14，猶 20-21 節

日期：2021 年 2 月 14 日

引言

1. 不要被這消極的環境因素影響我們，要常常記得主的恩典夠用，因為日子如何，力量也必如何！
2. 如何在新年蒙新恩？讓我們一齊領受神的福氣。

本論

（一）舊的一年已經過去

1. 過往的這些日子，對我有何意義呢？
2. 要知道：神所作的每一件事都有美意，包括我們認為是好的事或壞的事，總是叫愛神的人得到益處。
3. 對我來說：首先讓我學習除去人的驕傲，要更謙卑的來到主的跟前。
4. 當我們經歷現在的境況時，就明白原來人類是何等的軟弱，我們不得不在神面前承認，我們何等需要神的恩典與憐憫。
5. 此外，神也提醒我們，想要得到神更多的恩典，便需要學會謙卑到祂的面前領受。
6. 在這一年中，儘管日子不好過，但總算平安地渡過每一天，足以證明是神何其浩大的恩典，祂並沒有離開我們。
7. 因此要常存感恩的心，認定神的美意，領受祂給我們的恩典，不再口發怨言。
8. 保羅給我們的教導：「……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，向著標竿直跑……」（腓 3:13-14）

（二）新的一年開始

1. 要努力面前就要有清晰和明確的目標，當目標不明確時，人就會走彎路。
2. 「聖經」要我們先努力追求的是「神的國和祂的義」，「國」是指神統治的範圍，「義」是神的屬性。讓神的統治充滿這個世界，所以我們而努力傳福音。
3. 耶穌基督在升天前，命令祂的門徒要往普天下去傳福音，讓世人得到救恩，成為神的兒女，就是這個意思。
4. 我們個人的生命也要讓神來管治，由祂作主，是我們一生努力追求的目標，更讓生命能彰顯基督的榮美和神的屬性。
5. 這樣，我們的人生目標便明確了，現在我們就去努力，並相信我們所需要的一切，神必為我們預備，使我們在新一年有一個新的開始。

（三）新年新要求

1. 「親愛的弟兄啊，你們卻要在至聖的真道上造就自己，在聖靈裡禱告，保守自己常

在上帝的愛中，仰望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，直到永生。」(猶大書 20-21 節)

2. 這就是神對我們的要求，也是我們今年對自己的要求。
 - a 在真道上造就自己
 - i. 就是要讓我們所信的真道修理約束我們，正如耶穌禱告時說，求神用真理使門徒成聖(參《約》17:17)。
 - ii. 保羅勸勉信徒，要用真理作腰帶束上，意思就是在行事上要受真理管理，不要像那些假師傅、假弟兄，隨己意而行。
 - iii. 真正使我們得造就的，不只是聽道，因我們所聽，所知的真理若不順服而接受它們的約束和修理，就無法使我們真正得到造就。
 - b 在聖靈裏禱告
 - i. 就是在聖靈的引導和感動的範圍裏禱告。
 - ii. 保羅在羅馬書 8 章 26 至 27 節裏告訴我們，聖靈會幫助和指引我們禱告，叫我們得蒙應允。
 - iii. 所以禱告應靠聖靈而不是靠情緒或感覺。
 - c 保守自己常在神的愛中
 - i. 神愛我們，一定會保守一切蒙愛的人，但蒙愛的人也要保守自己在神的愛裏。
 - ii. 經文中着重我們自由的選擇，我們若運用自己的意志揀選神，我們就會在神的保守中。
 - iii. 倘若我們揀選罪惡的話，後果如何？「人若懷裏攬火，衣服豈能不燒呢？人若在火炭上走，腳豈能不燙呢？」(箴 6:27-28)
 - iv. 當我們的腳走在罪惡的路，但卻希望自己不落在罪的網羅裏，這是不可能的！
 - v. 有神的保守並不代表人可以不負責任，為所欲為。
 - d 仰望主的憐憫
 - i. 「仰望」原文有「等候、歡迎、接待」之意。
 - ii. 就是常存一個仰賴等候主恩典、慈愛、憐憫和幫助的心來生活和行事，直到見主的面。
 - iii. 我們要常存這種態度，不要自以為剛強和站立得穩，要等候祂的恩惠，就可蒙保守，這就是勝過試探的方法。
 - iv. 在經文中「憐憫」有等候「耶穌基督的再來」的含意。

(四) 成為有福的人

1. 喜愛律法的人是有福的(參《詩》1:1-2)
 - a 作者首先提到三個消極的要求：「不從惡人的計謀，不站罪人的道路，不坐褻慢人的座位。」這三句話可以解釋：「不做不該做的事情，不去不該去的地方，不交不該交的朋友。」
 - b 就是「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，晝夜思想，這人便為有福。」
2. 罪得赦免的人是有福的(參《詩》32:1-2)
 - a 大衛有七篇悔罪詩(6、32、38、51、102、130、143)。

- b 詩篇 32 篇是大衛第二篇在犯了大罪之後所寫的詩。
 - c 當他承認之後，罪得到了赦免，內心才有了平安。
 - d 大衛以親身的經歷，指出罪蒙上帝赦免的人，才是真正快樂的人。
 - e 所有來到神面前認罪悔改的人都能享受到這樣的福分。
 - f 「我們若說自己無罪，便是自欺，真理不在我們心裡了。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上帝是信實的、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」(約壹 1：8-9)
3. 眷顧貧窮的人是有福的 (參《詩》41：1-2)
- a 因為我們的神滿有憐憫，憐恤是祂的本性 (何 6：6；申 4：31；詩 103：13)。
 - b 神特別眷顧那些可憐的人，那些困苦貧窮的和軟弱無助的人。
 - c 主耶穌也說：「主的靈在我身上，因為他用膏膏我，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，差遣我報告：被擄的得釋放，瞎眼的得看見，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，報告上帝悅納人的禧年。」(路 4：18-19)
 - d 所以，眷顧貧窮的人是作為神兒女應有的表現。
 - e 「藐視鄰舍的，這人有罪，憐憫貧窮的，這人便為有福。」(箴 14：21)
 - f 「憐憫貧窮的，就是借給耶和華，他的善行，耶和華必償還。」(箴 19：17)。
 - g 我們不要依賴富足的人，卻要眷顧貧窮的人，這樣必蒙神賜福。
4. 敬畏上帝的人是有福的 (參《詩》112：1-2)
- a 神應許要祝福那些敬畏祂、喜愛祂命令的人。
 - b 在舊約聖經中，神時常賜給祂子民遵守一條命令，就是「敬畏上帝」(參《申》36：1-2)。
 - c 敬畏神是信仰的基礎，也是人智慧的開端。
 - d 「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，認識至聖者，便是聰明。」(箴 9：10)
 - e 神應許要以美福賞賜凡敬畏祂的人：「敬畏耶和華心存謙卑，就得富有、尊榮和生命為賞賜。」(箴 22：4)
 - f 神所應許還有其他賞賜：得蒙保守，免遭死亡 (參《箴》14：26-27)；得著日常所需 (參《詩》34：9) 和在世得享長壽 (參《箴》10：27) 等等。
5. 行為完全的人是有福的 (參《詩》119：1-2)
- a 它不但是我們的安慰與保護，也是我們行事為人的準則。
 - b 神律法的核心是十條誡命，有兩方面的要求，即我們當做的事與我們不當做的事，這都為我們的信仰與生活訂定了標準。
 - c 也要求我們既愛神，又要愛人，只愛神不愛人或只愛人不愛神的，都不算是行為完全。

結論

1. 進入 2021 年，我們是否仍然停留在 2020 年的憂傷和恐懼中？
2. 仍然擔心著很多事情？對未來的生活不能確定，對人生感到無奈？
3. 但請記住：神的能力從未減弱，因為祂是昔在、今在、以後永在的神。
4. 願神讓我們有更新變化的心志與眼光，在新的一年里，能活出更新的力量與生命。

討論問題

1. 為過往一年的一切經歷感恩祈禱，數算神的恩典。
2. 為新的一年立定心志敬虔渡日，禱告求主看顧保守。